

证券代码：002304

证券简称：洋河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4-034

## 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，于2024年8月28日在江苏省宿迁市洋河酒都大道118号，公司总部办公楼19楼会议室，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9日以送达和通讯相结合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4名，实际出席监事4名，与会人数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林青女士召集和主持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会议以4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及摘要。

经审核，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及摘要详见“巨潮资讯网”

(www.cninfo.com.cn)；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同时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。

2、会议以 4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-2026 年度现金分红回报规划的预案》。

本规划符合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（2023年修订）》等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同意公司拟定的《现金分红回报规划（2024年度-2026年度）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“巨潮资讯网”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现金分红回报规划（2024年度-2026年度）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年8月30日